

資料文件

##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 延長中國客運碼頭營運時間的試驗計劃

#### 目的

本文件告知議員一項試驗計劃。這項計劃的目的是延長中國客運碼頭星期六、日和公眾假期的營運時間，由目前上午七時至晚上十時改為上午七時至凌晨二時。我們會與有興趣的跨境渡輪營辦商合作，實行這項計劃。

#### 背景

2. 本港目前有兩個跨境渡輪碼頭，分別是上環的港澳客運碼頭（港澳碼頭）和尖沙咀的中國客運碼頭。港澳碼頭目前 24 小時運作，中國客運碼頭則每日上午七時至晚上十時運作。

3. 過去數年，一些跨境渡輪營辦商曾要求當局延長中國客運碼頭的營運時間。我們考慮過這項要求，認為並無充分理據支持動用公帑進行這事，理由是每晚十時後，港澳碼頭仍有剩餘泊位可供渡輪靠泊。但是，鑑於營辦商對延長營運時間表示興趣，而這項安排亦可令一些跨境旅客更為方便，我們遂制訂一項試驗計劃，容許有興趣的跨境渡輪營辦商，在星期六、日和公眾假期晚上十時至凌晨二時（延長服務時段），使用中國客運碼頭的指定範圍提供跨境渡輪服務。

#### 試驗計劃

4. 根據試驗計劃，有興趣的跨境渡輪營辦商將與政府簽訂牌照協議並支付所需牌照費後，可使用中國客運碼頭選定泊位相鄰的指定範圍，作不抵觸《船舶及港口管制條例》（第 313 章）的條文或中國客運碼頭相關政府租契條件的任何用途。入境事務處、香港海關、海事處和衛生署會在延長服務時段在跨境渡

輪碼頭提供所需的服務。

### **邀請提交興趣表達書**

5. 我們在今天(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日)在本地報章和政府憲報刊登公告，邀請現有跨境渡輪營辦商<sup>1</sup>提交興趣表達書。我們亦會向這些營辦商逐一發出邀請信。中國客運碼頭現有的13個泊位中，共有九個可供編配作指定範圍，另外四個則基於運作理由(例如作維修用途)不會編配。營辦商提交興趣表達書的截止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如我們與有興趣的跨境渡輪營辦商能達成協議，我們打算在二零零五年年初實施這項安排。

### **編配指定範圍**

6. 提交興趣表達書的營辦商最多可提出使用兩處與兩個選定泊位相鄰的指定範圍，並可表明選擇哪一個指定範圍。我們會按照營辦商的選擇編配指定範圍。當局希望鼓勵提交興趣表達書的營辦商在延長時段提供較多的渡輪服務，使市民受惠。因此，假如某類指定範圍不夠分配，提出使用兩處指定範圍的營辦商會較只提出使用一處指定範圍者得到較優先的考慮。如同一處指定範圍有多於一名獲同樣優先考慮的營辦商選擇，就會抽籤編配。

### **牌照協議**

7. 牌照協議訂明持牌人可在延長服務時段使用指定範圍，並須適當投保。租約為期兩年，當中首年屬定期租賃。首年過後，任何一方均可給予至少六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牌照。

---

<sup>1</sup> 目前共有七家公司，在港澳碼頭、中國客運碼頭以及機場島的海天客運碼頭營辦跨境渡輪服務。

8. 持牌人須根據《船舶及港口管制（渡輪終點碼頭）規例》（第 313H 章）繳付停泊費及上船費。此外，牌照協議會訂明持牌人須付的牌照費。每名持牌人應繳付牌照費的款額，將根據持牌人數目以及編配予每名持牌人的指定範圍的數目和面積而決定。

9. 海事處會繼續管制和管理中國客運碼頭的禁區，而編配範圍亦在禁區之內。渡輪在延長時段內的靠泊，亦會按《船舶及港口管制（渡輪終點碼頭）規例。》( 313H 章 ) 的規定繼續受海事處處長管制。

#### 徵詢意見

10. 請議員察悉上述試驗計劃。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